

证券代码：839506

证券简称：泽众园林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重庆泽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诉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最新进展

- （一）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被告
- （二）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：2023年7月26日
- （三）诉讼受理日期：2023年7月14日
- （四）受理法院的名称：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
- （五）反诉情况：无
- （六）本案件的最新进展：

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于2023年7月26日向本公司送达了电子文件：
(2023)鲁0103民初8877号应诉通知书。

二、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当事人基本信息

1、原告

姓名或名称：济南方圣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胡方圣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挂牌公司的合同相对人

2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重庆泽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：文靖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挂牌公司

(二)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：

原告与被告分别在 2020 年 5 月 7 日、2021 年 3 月 22 日、2021 年 9 月 6 日签订了《混凝土买卖合同》，双方对合同标的、单价、结算方式、责任义务、以及管辖(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)做了约定。合同签订后，原告按照约定履行供货义务，原告为被告承建的济南市市中区融汇城、融汇爱都建设项目供应预拌混凝土，截止 2022 年 7 月 3 日供货总量 8259 立方，货款金额 4125693.59 元，至今被告已付款共计 3032390.85 元，尚欠原告货款 1093302.74 元未付，被告逾期付款，已严重违约，因此特提起诉讼，请法院支持原告的上述诉讼请求。

(三) 诉讼请求和理由

- 1、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货款 1093302.74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；
- 2、案件诉讼费及其他费用由被告承担。

三、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

四、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，该诉讼对公司声誉有一定影响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原告冻结了被告的部分账户，影响公司日常收支。

(三)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：

准备资料应诉。

五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无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(2023)鲁 0103 民初 8877 号。

重庆泽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27 日